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为2015年12月11日,股权登记日为12月4日。

-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1月27日。
- 3.原股东大会决议登记日期

股票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002571	德力股份	2015年11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2015年9月25日,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9月26日披露了相关公告。
“广州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创思”)为公司本次拟重组标的。2015年11月8日公司接到广州创思董事、总经理黄小刚先生家属的通知,黄小刚先生及烈格手游制作人李奎先生被银川市公安局采取强制措施。经银川市公安局的官网报道,2015年10月19日银川市公安局接到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报案,称广州创思开发的游戏《烈焰传奇》疑似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的游戏《热血传奇》蓄权。2015年10月25日,银川市公安局已对李奎立案,并将广州创思董事、总经理黄小刚先生及烈格手游制作人李奎先生押解回银川刑事拘留,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因本次拟重组标的广州创思相关负责人已被立案调查,鉴于该事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影响仍在评估中,公司董事会决定将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延期后的现场会议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2月11日13点30分
- 2.延期后的股权登记日日期
2015年12月4日
- 3.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10日—2015年12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15:00至2015年12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登记日期
2015年12月3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时—4时。

五、风险提示
1.交易被禁止或取消的风险
广州创思实际控制人黄小刚夫妇、黄小刚先生为广州创思总经理,目前黄小刚先生正在接受调查,该事项对广州创思的经营层面影响还处于评估判断中,公司存在因黄小刚先生接受调查事项导致广州创思经营层面受影响而停牌,终止或取消本次重组的风险。

2.广州创思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广州创思实际控制人黄小刚夫妇(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已对广州创思出具其本人于2015年11月28日出具的《承诺》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则,拟决定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具体事项作提示性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12月11日上午13:00,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2015年12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15:00至2015年12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研发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4日。

六、会议议题
(一)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的议案》。

(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方案”)

(1)购买广州创思100%股权的交易方案
①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② 作价依据及交易对价
③ 支付方式
④ 业绩期限
⑤ 评估基准日前未分配利润归属
⑥ 期间损益归属
⑦ 债权债务转移
⑧ 业绩奖励

(2)购买广州创思100%股权所涉股份发行方案
①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②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③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④ 发行价格调整
⑤ 发行对象及发行数量
⑥ 股份锁定期
⑦ 本次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⑧ 上市地点
(10)决议的有效期

(三)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与黄小刚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8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与黄小刚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与上海丰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公司与珠海通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公司与深圳前海展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与珠海通恒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2月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手续的本公司股东。股票可以委托他人持有,股票可以委托他人持有,股票可以委托他人持有。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会议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证券登记存根)。

2.受托人须持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2015年12月7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地点: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33121。

6.登记时间:2015年12月3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时~4时。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公司向有投票权的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与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1日的9:30至11:30,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提供单一投票系统,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3.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输入买入人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 362571。
(3)输入申报股数。
(4)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比如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操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100	总议案	100.0
1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0
2.1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00
2.2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2.00
2.2.1	《购买广州创思100%股权的交易方案》	2.01
2.2.1.1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2.01
2.2.1.2	作价依据及交易对价	2.02
2.2.1.3	支付方式及交易对价	2.03
2.2.1.4	支付期限	2.04
2.2.1.5	评估基准日前未分配利润归属	2.05
2.2.1.6	期间损益归属	2.06
2.2.1.7	业绩奖励	2.07
2.2.1.8	债权债务转移	2.08
2.2.2	购买广州创思100%股权所涉股份的非公开发行方式	2.09
2.2.2.1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2.10
2.2.2.2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11
2.2.2.3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12
2.2.2.4	发行价格调整	2.13
2.2.2.5	发行对象及发行数量	2.14
2.2.2.6	股份锁定期	2.15
2.2.2.7	本次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16
2.2.2.8	上市地点	2.17
2.2.2.9	决议的有效期	2.17
2.2.3	本次配套融资方案	2.18
2.2.3.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18
2.2.3.2	发行方式	2.19
2.2.3.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20
2.2.3.4	发行数量	2.21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5-086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4月29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资金、控股子公司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该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议案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序号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自有资金	10,000.00	2015/11/19-2015/12/29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自有资金	2,200.00	2015/11/19-2015/12/29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20%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自有资金	3,000.00	2015/11/20-2015/12/3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签约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银行理财产品固有风险。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中部分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银行对该类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不提供保本承诺。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管理流程:在项目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实施部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计划部门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事前控制,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部门负责人需对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运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等情况,督促理财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3)独立审计:监事会享有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继续跟踪理财产品使用情况,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应对
公司始终秉承“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应对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独立监事、监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继续跟踪理财交易所面临的相关风险,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盈亏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自有资金	12,000.00	2014/11/21-2014/12/22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45%	55.5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自有资金	4,850.00	2014/12/2-2015/12/2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	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自有资金	11,000.00	2014/12/17-2015/3/17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162.74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自有资金理财12笔,未到期金额共计4,705.12,募集资金理财15笔,未到期金额共计0元。

五、备查文件
1.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3.《投资理财产品总协议(智能定期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浙江兴业 编号:临2015-051

浙江兴业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兴业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5年11月19日、11月20日、11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度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修正之处;

2.近期公司媒体报道或传闻未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或可能将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经查询,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定期信息披露媒体均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防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兴业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2.2.3.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22
2.2.3.6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23
2.2.3.7	限售期	2.24
2.2.3.8	本次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25
2.2.3.9	上市地点	2.26
2.2.3.10	决议的有效期	2.27
3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议案》	3.00
4	审议《关于公司与黄小刚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	4.00
5	审议《关于公司与黄小刚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5.00
6	审议《关于公司与上海丰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6.00
7	审议《关于公司与上海丰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7.00
8	审议《关于公司与深圳前海展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8.00
9	审议《关于公司与珠海通恒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9.00
10	审议《关于<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0
11	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议案》	11.00
12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2.00
13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13.00
14	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定价的相关性及其公允性的议案》	14.00
15	审议《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15.00
16	审议《关于聘请独立董事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6.00
17	审议《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

(4)输入委托股票
在“买入股票”项下,点击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优先的顺序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方式进行计票。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同一表决权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网络投票系统提供交易系统“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账号-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输入服务密码-输入验证码 CA 证书登录。
(3)输入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2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账号-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输入服务密码-输入验证码 CA 证书登录。
(3)输入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

3.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①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报数字证书的,还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③输入并发送投票结果。

4.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投票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投票事项,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进行投票,则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计入出席会议股东大会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投票权,视为弃权。
3.同一事项有多个不同提案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的不同提案同时投票票。对不同提案投票的,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股份按弃权处理,不计入“弃权”。

5.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秘
联系电话:(0550)6678809
移动电话:(0550)6678868
联系人:董海森、俞东
办公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33121

与股东及保荐及交通费用自理。
如有其它事宜,另行通知。

1.授权委托书。
2.参会回执。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站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5-080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晚收到中国证监会发出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081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将有关问题向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书面回复。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081号)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请申请人补充说明:
(一)请申请人补充说明,在确定申报日期时将书面回复意见提交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公司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关联交易事项是否符合中国证监会一揽核准,公司股权结构是否存在不确定性,申请人的申报材料及申报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存在中国证监会依法不予核准的情形,请申请人补充说明,并披露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

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081号)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081号)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